

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

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按照宁县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宁财发〔2020〕33号）和《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宁财发〔2020〕35号）的要求，遵循“科学规范、公正公开、分类管理、绩效相关”的原则，组织人员运用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，对本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客观、公正的评价，在收集、汇总、整理、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，最终形成了评价报告，现将2020年度预算资金绩效自评评价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

1、主要职能

（1）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，综合提供预防、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。

（2）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传染病、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，重点控制严重

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、地方病、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。

(3)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。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。

(4)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，提高住院分娩率，改善儿童营养状况。

(5) 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、计划生育技术指导、康复等工作。

(6)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，指导群众改善居住、饮食、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，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2、内设机构

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隶属于宁县卫生健康局，核定事业编制 21 人，2020 年末实有在职职工 19 人，遗属供养 4 人。设有科室 18 个，分别为：中医科、西医门诊、中西医门诊、中药房、西药房、收费室、内科门诊、外科门诊、检验科、功能检查科、放射科、住院部、护理部、公共卫生科、预防接种门诊、医保办、财务室、院办公室。

3、主要经济来源

财政拨款。

4、收支情况

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559686.61 元，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828055.36 元、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731631.25 元。

2020 年度支出合计 4559686.61 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795201.96 元，占总支出 61.3%；项目支出 1764484.65 元，占总支出 38.7%。

5、资产状况

2020 年末固定资产总值原值 2445435.00 元，累计折旧 1389366.74 元，固定资产净值 1056098.26 元。其中：房屋及建筑物 350960.48 元、家具用具 3047.78 元，无形资产 702090.00 元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1、履职总体目标

2020 年我院履职总体目标是：以《宁县卫健局 2020 年度卫生工作目标责任书》和年初宁县卫生工作会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、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。切实以病人为中心，以质量求生存，向管理要效益，狠抓行风建设、职业道德建设，圆满完成全乡人民的健康扶贫任务、基础医疗保健任务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和上级临时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559686.61 元，其中：（1）基本支出：2795201.96 元，占总支出 61.3%，比 2019 年（3171314.9 元）增加 376112.94 元，增长 7.43%，原因是离休干部死亡，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等。（2）项目支出：1764484.65 元，占总支出 38.7%，比 2019 年（1772007.3

元)减少 7522.65 元,减少 0.99%,原因为本年财政项目拨款收入减少。

按功能分类支出说明: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432058.64 元,占总支出 0.09%,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和退休人员生活补助;卫生健康支出 4127627.97 元,占总支出 90.91%。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428491.45 元,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专项经费、人员增资等未列入年初预算。

经济分类支出说明: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84623.96 元,占总支出的 47.91%;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7904.65 元,占总支出的 45.57%;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97158.00 元,占总支出的 0.07%。

(四)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2020 年我院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,规范收支流程,严格审批制度,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,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,规范使用,强化执行,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(五) 预算及执行情况

2020 年我院根据宁县财政局《关于编制 2020 年全县部门预算的通知》要求,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,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、规范编制部门预算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根据考核评分细则,从整体上看,根据考核评分细则,从整体上看,2020 年我院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,资金管理规范,项目管理到位,政策执行有力,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

的使用效率。我院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卫生健康支出，保障卫生健康事业包括村卫生所的正常运转、医疗卫生事业不断发展和新冠疫情的常态化防控；在人员经费支出、公共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县上和卫健局的各项制度；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，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，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。

1、社会效益。营造良好就医环境，狠抓医疗质量与医疗安全管理，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不断推动医院医疗业务工作的发展，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卫生健康意识。

2、职能效能。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，不断完善医疗卫生健康制度、严格经费和资产管理，提高行政效率和效能，降低行政成本。

3、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。我院克服各种困难，加大卫生健康投入力度，优化群众就医流程，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，扩展家庭签约医生服务，积极开展下乡下村体检和巡回义诊活动，为湘乐乡社会经济事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2020 度我院严格按照预算情况执行支出，我院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较为平衡，预算执行情况正常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深入学习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进一

步增强预算意识，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。一是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数字准确化。以便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。二是加强与县局业务股室联系，认真学习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0 年单位决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，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决算方案，决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。并依据决算信息公开要求，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